

国家能源局四川监管办公室文件

川监能资质〔2024〕6号

国家能源局四川监管办公室撤销 行政许可决定书

资阳宏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：

根据《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发展改革委令2020年第36号）、《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证注销管理办法》（国能发资质规〔2021〕48号）相关规定，决定撤销资阳宏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持有的承装（修、试）电力设施许可（许可证编号：5-6-00510-2022，许可类别及等级：承装类四级、承修类四级、承试类四级）。

(此页无正文)

